

杭州市拱墅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文件

拱文广旅体〔2022〕52号

关于做好拱墅区 2023 年新春元宵节日氛围 营造工作的通知

各街道：

为营造吉祥欢庆的节日氛围，丰富 2023 新春元宵佳节期间群众精神文化生活，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工作部署和要求，结合我区工作实际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拱墅区 2023 年新春元宵节日氛围营造工作，具体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也是杭州亚运会的举办之年。今年的新春元宵节日氛围营造主题定为“拱迎亚运会福兔品宋韵·礼赞二十大奋进新征程”，遵照传统年味、精致品质、小型分散的原则，通过集中彩灯区、马路挂灯与节庆活动相结合的立体展示，力求营造赏民俗、品年味、享文化、共团圆的节日氛围，丰富全区人民节日文化生活，共享精神富有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马路挂灯

在城区主要商业大街、交通干道、广场、桥梁、社区等处通过悬挂红灯笼等方式营造氛围。具体点位如下：

1. 城市主干道：区文广旅体局对城市主干道悬挂灯笼。悬挂路段为湖州街（萍水东街-沈半路）、绍兴路（体育场路-金华路）、金华路（登云路-湖州街）、小河路、古运路（湖州街-湖墅南路）、湖墅南路（古运路-体育场路）、文晖路（莫干山路-绍兴路）、环城北路（莫干山-绍兴路）、体育场路（环城东路-环城西路）、凤起路（环城西路-环城东路）、庆春路（环城西路-环城东路）、莫干山路（环城北路-文晖路）、环城西路（环城北路-庆春路）、密渡桥路（莫干山路-白马公寓）。

2. 各街道：各街道做好辖区内的其他主干道路、特色街区、公园、广场、特色街区的马路挂灯布置和新春环境氛围布置。

（二）彩灯展示

各街道要充分挖掘辖区地域特色，依托 15 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、商贸中心、商业街区、历史街区、景区、中心广场、特色文化场馆等，至少设置 1 处彩灯集中展示区，包括但不限于西湖文化广场、桥西历史文化街区、大兜路历史文化街区、小河直街、武林路时尚女装街、新天地、上塘古运河景区等点位，鼓励有条件的街道设置多处展示区，让百姓可看、可逛、可参与、可互动，营造浓厚的新春元宵节庆氛围。

（三）新春元宵文化活动

各街道以“民星大舞台”“文艺星火赋美展演点”、特色街区、景区、商圈等为展示平台，开展丰富多样的传统民俗活动。充分挖掘大运河、宋韵、亚运等文化元素，创新开展音乐、舞蹈、快闪、巡演等各类文化活动，让市民沉浸式参与新春元宵活动，共享精神富有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2022年12月15日前，下发方案、明确任务。

（二）2023年1月6日前，各街道上报新春元宵氛围营造方案、安保方案、应急预案等，并组织实施。

（三）2023年1月6日—1月14日（腊月廿三）区文广旅体局完成主干道马路布灯；各街道完成其他马路挂灯。

（四）2023年1月6—2月7日（正月十七），各街道开展各类新春元宵文化活动。

（五）2023年2月3日（正月十三）前街道完成1处彩灯集中展示区及辖区环境的节日布置，营造吉庆气氛。

（六）2023年2月7日（正月十七），撤灯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及时抓住疫情防控政策调整的时机，要把新春节日氛围营造作为礼赞二十大奋进新征程的重要载体，作为高质量满足百姓精神文化生活的重要抓手，要高度重视、精心安排、严密组织、抓好落实。

（二）加强领导，明确责任。按照属地原则，各街道要明确

责任，落实工作人员，将具体任务逐项分解，细化到人，做到领导、人员、措施、责任、效果五落实；各街道制订切实可行的安全应急预案，采取有力措施确保用电安全、环境整洁。

（三）注重安全，加强防控。各单位要与时俱进落实疫情防控政策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与应急管理，各项活动要落实各项防疫措施，确保安全有序。

（四）创新理念，形成特色。要尽力赋予传统以新的表现载体和时代内涵，要凸显主题，传播正能量，在活动构思立意上注重思想性、知识性、观赏性和趣味性；在安排上要注重征集老百姓的意见，及时公告，加大宣传报道的力度。

五、相关事项

请于2023年1月6日前，向区文广旅体局公共服务科上报本街道2023年新春氛围营造实施方案，于2023年2月17日前，上报工作小结并附照片。

联系人：蔡晨曦 89505841

胡立群 89505840

拱墅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2年12月15日

抄送：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
杭州市拱墅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办公室

2022年12月15日印发
